

全国锅炉压力容器 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热交换器分技术委员会文件

热交换器分会（2014）06号

关于对《钎焊板式热交换器》 行业标准进行函审的通知

各位委员：

按照热交换器分技术委员会标准制修订工作计划，我分会已完成《钎焊板式热交换器》行业标准送审稿，现提交各位委员进行函审。请各位委员按时完成标准函审工作，并将函审结果于2014年6月10日前寄至热交换器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标准送审稿及函审单等已发至各委员电子信箱，也可在www.cscbpv.org或www.lanpec.com下载）。

全国锅炉压力容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热交换器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通讯地址：

兰州市安宁区蓝科路8号，邮编：730070

全国锅炉压力容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热交换器分技术委员会

联系人：周文学 陈战杨 电话：0931-7639661、7639671



主题词：钎焊板式热交换器 送审稿 函审 通知

抄 报：全国锅炉压力容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抄 送：热交换器分会专家

行业标准送审稿函审单

标准项目名称：钎焊板式热交换器	
标准项目负责起草单位：上海蓝滨石化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等	
函审单总数：44	
发出日期：2014年5月6日	
函审截止日期：2014年6月10日	
函审意见：	
赞成	<input type="checkbox"/>
赞成，但有意见或建议	<input type="checkbox"/>
不赞成	<input type="checkbox"/>
不赞成，如采纳意见或建议改为赞成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议、意见或理由如下：	
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签名）：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审查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名）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盖公章）</div>
说明：① 表决方式是在选定的方框内划“√”，只可划一个，选划两个框以上者按废票处理（废票不计数）； ② 回函说明提不出意见的单位按赞成票计；没有回函按弃权票计； ③ 回函日期，以邮戳为准； ④ 建议、意见或理由栏，幅面不够可另附纸。	
审查单位承办人：	电话：
说明：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组织审查时由委员签名即可；专业标准化技术归口研究所组织审查时，由参加审查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